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First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認可制評鑑經驗分享

陳振遠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校長

2012年5月31日



簡報大綱

- ◆ 前言—高等教育面臨之威脅
- ◆ 高等教育評鑑發展沿革
- ◆ 科技大學評鑑新制改革
- ◆ 因應評鑑應有的認知
- ◆ 結語—回歸大學教育核心價值



前言一 高等教育面臨之威脅



高等教育面臨之威脅

- ❖ 少子化造成生源不足問題嚴重
 - ❖ 高等教育質量失衡、資源分配不足
 - ❖ 大學退場與整併機制的威脅浮現
 - ❖ 教育市場全球化，招生既內憂又外患
-
- ▶▶ 確保高教品質、建立評鑑機制
 - ▶▶ 高教評鑑主要分為校務評鑑與專業評鑑



高等教育評鑑發展沿革



高等教育評鑑發展沿革

❖ 分為三個時期

➤ 教育部主導期

- 64年起，教育部逐年推展大學綜合校務評鑑及學門評鑑，以建立大學品質的管控機制

➤ 委託學術團體辦理期

- 69年中國電機工程學會、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及中國機械工程學會等試辦各該學門評鑑

➤ 大學法修正公布後辦理期

- 94年成立專責單位負責大學評鑑工作

❖ 高教評鑑主要分為校務評鑑與專業評鑑



評鑑目的

❖ 檢視競爭態勢

- 解析自我的強弱機先，定位自我的教研內涵

❖ 落實校發計畫

- 確實擬定校發計畫，建立持續改善機制

❖ 評定教研績效

- 從行政、教學、研究、推廣、學生就業評定績效

❖ 獎勵優質校院

- 激勵大學的特色及優異表現，並分享成功經驗

❖ 匡正發展偏差



科技大學評鑑新制改革



一、採行認可制品保取向的理念

- ❖ 認可制的意義
- ❖ 政策規劃方向
- ❖ 實務經驗
- ❖ 評鑑本質意義
- ❖ 自我改善



一、認可制的品質保證取向理念

❖ 認可制的意義

- 認可制（accreditation）係指透過認定程序，使某一機構成為公認具有一定品質的場所，以利民眾放心接受服務或使用
- 在大學評鑑上，係由教授組成的專業評鑑小組，檢視大學的辦學理念、過程與結果是否符合校務發展目標，以及所有大學與政府認同的外在標準。經認定辦學符合一定的品質標準，學生可以放心就讀某大學的院、系所或學程



一、認可制的品質保證取向理念

❖ 政策規劃方向

- 2009年底技職司提出技職教育再造方案，重點置於展現技職教育**特色**
- 策略之一為「建立符合技專**特色**評鑑機制」，亦即希望評鑑設計能引導技專教育**特色**的方向規劃
- 認可制重視大學**特色**發展、大學的改進功能以及大學自我管理與發展，正符合政策規劃方向



一、認可制的品質保證取向理念

❖ 實施經驗—上一輪技專評鑑後設評鑑反應

- 技術學院：受評人員皆認為一般大學及技術學院宜皆採『認可制』（通過、待觀察或有條件通過、不通過）呈現評鑑結果
- 科技大學：超過七成五的受訪人員建議採「認可制」（通過、不通過、待觀察或有條件通過）呈現評鑑結果



一、認可制的品質保證取向理念

❖ 認可制的自我參照方式較適合品質保證取向規劃和鼓勵各校發展特色

- 先進國家認可制取向評鑑目前亦朝向績效考量（產出）面設計靠攏，只是不是用來跟他校比較，但可以看出自我階段性成長的比較（亦即品質門檻的逐步墊高）



一、認可制的品質保證取向理念

❖ 103學年度技專校院評鑑改成認可制取向，並做以下制度轉換規劃：

- 學校自訂發展目標與自我品質改善機制
- 從效標參照改成自我參照-不做校與校比較
- 評鑑結果逐漸與政府資源分配的獎懲脫鉤-回歸評鑑本質
- 從標準化到客製化-不替學校訂定其品質標準，只訂定一品質門檻
- 技專校院評鑑品質的精緻化（如不只看產出數量，而要看產出是否能應用與其效益）



二、認可制評鑑改進方向

❖ 分成評鑑規劃面、評鑑執行面及評鑑成果面三個面向來討論。

➤ 評鑑規劃面：

- 包含評鑑制度與時程、評鑑指標項目內容、評鑑流程安排及評鑑委員制度四議題

➤ 評鑑執行面：

- 包含評鑑報告撰寫格式與呈現方式及建立評鑑結果的自我改善機制兩議題

➤ 評鑑結果面：

- 包含評鑑結果判定與公告及評鑑結果行政運用兩議題



(一) 評鑑規劃面改進方向

1. 下一輪技專校院評鑑改為認可制獲致共識
認可結果分成通過、有條件通過與未通過
三類
2. 取消評鑑計分模式，各受評對象獨立接受
評鑑，讓評鑑制度簡化與更具客觀性
系、所、學位學程皆須獨立接受評鑑
學院不獨立評鑑，於行政類「教學與學習」項目
列有相關參考效標
在職專班於系、所中一併評鑑



(一) 評鑑規劃面改進方向

3. 一致化評鑑規範與時程，設立滿三年之評鑑單位才需接受評鑑

未滿三年之評鑑單位只訪視給建議，不給結果讓評鑑單位有發展時間

4. 調整評鑑天數為三天，提升評鑑訪視品質
(尚未定案)

第一、二天為專業類系所評鑑

第二、三天為行政類評鑑



(一) 評鑑規畫面改進方向

5. 調整申訴作業規定，確保學校權益
任何結果皆可申訴，不設申訴門檻，但要收費
6. 評鑑法規條文化，以利評鑑執行單位與受評單位依循
由技職司統一訂定評鑑相關作業辦法與細則，在實施計畫中置入，讓學校有所依循



(一) 評鑑規劃面改進方向

7. 精進評鑑委員遴聘、研習與考核機制，組召集人遴聘與研習為優先要務

評鑑委員組成不強調業界、一般大學、技職校院1：1：1原則，召集人應以熟悉技專校院者為主，強調召集人遴聘與研習機制的制度化

8. 縮短後設評鑑週期，以提升評鑑改進效率

後設評鑑需考慮時效性，或以多元方式為之
(本週期現正進行98至100學年度評鑑之後設評鑑)



(二) 評鑑執行面改進方向

1. 採取「對外公開」之評鑑報告撰寫格式，並一致化科技大學與技術學院報告撰寫格式
段落式描述意見與條列式改善建議
2. 強化評鑑結果的自我改善機制，以利學校持續提升品質
不論認可結果好壞，一年內均需提出自我改善計畫



(三) 評鑑結果面改進方向

1. 評鑑結果判定與公告方式仍有強化空間

結果判定資訊可再增加申復申請與回應，資料公告方式可多元化（記者會、教育部技職司網站）

（99學年度起業於評鑑資訊網公告各校申復回應）

2. 評鑑結果的行政獎懲連結關係應調整

評鑑結果與行政獎懲脫鉤

（評鑑成績運用於私校獎補助核定比例逐年下降）



三、技專評鑑指標修正方向

❖ 採認可制取向

- 由輸入面與過程面轉向強調產出面的連結
- 強調持續不斷改進的迴圈品質保證模式

❖ 學校自訂目標與呈現技專特色

- 打破一體適用的評鑑標準
- 目標與特色需由其他評鑑項目呈現與完成

❖ 指標項目具彈性

- 不採固定的量化標準（包括權重及配分）
- 去除指標敘述中「必備」字眼



三、技專評鑑指標修正方向

❖ 校務評鑑指標以辦學品質要項理念規劃

- 以辦學品質要項為指標設計依據
- 將原歸屬各處組指標，打散進入各品質要項中，促進各處組合作
- 特色指標融入校務發展規劃
- 加入持續自我改善的品質改善機制設計



三、技專評鑑指標修正方向

❖ 專業類評鑑指標以精緻化辦學品質要項 理念規劃

- 辦學品質要項從八項降為六項
- 特色指標融入系所發展規劃
- 加入持續自我改善的品質改善機制設計



四、評鑑指標對照—校務評鑑指標

認可制指標	等第制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定位與特色 2.校務治理與發展 3.教學與學習 4.行政支援與服務 5.績效與社會責任 6.自我改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綜合校務：校務發展規劃與成效、研究及產學合作策略及成效、社會服務成果、國際觀培養與國際化成果 2.教務行政：教務行政執行成效、課程與教學、學生學習成效、通識教育、圖書及資訊業務 3.學務行政：學務行政執行成效、導師工作制度及落實、社團活動辦理成效、生活輔導及衛生保健執行情形及成效、諮商輔導辦理成效 4.行政支援：行政支援組織運作成效、人事業務執行成效、會計行政執行成效、總務行政執行成效



四、評鑑指標對照—專業系所指標

認可制指標	原等第制指標
1. 目標、特色與系所務發展	1.系（所）務發展
2. 課程規劃、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2.課程規劃
3. 學生學習與輔導	3.師資結構與素養
4. 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	4.學生學習與輔導
5. 學生成就與發展	5.設備與圖書資源
6. 自我改善	6.教學品保
	7.學生成就與發展
	8.產學合作與技術發展



四、評鑑指標對照—簡化版修正重點

- 文字整併並簡化
- 參考效標僅留一個層次之「效標」，取消第二級子效標（如2.1.1等）
- 部分指標項目參考效標增加呈現學校特色之撰述彈性
- 原指標規劃校、系所均須研提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簡化版修正為校訂「基本素養」，系所訂「核心能力」



五、評鑑指標範例說明

❖ 評鑑項目架構分成內涵、參考效標、參考效標補充說明

- 內涵為此項評鑑項目的要旨與含括內容
- 參考效標為符應品質門檻建議呈現項目（包含各校彈性項目）
- 參考效標補充說明包括評鑑指標之專有名詞與建議及細節



五、評鑑指標範例說明

❖ 行政類2. 校務治理與發展的內涵

- 學校有校務決策組織之設置與運作機制，並依據校務發展計畫建立系統化的行政管理體系，進行合宜的人力、空間與資源規劃配置，以建立有效率的決策流程。在校務治理與發展方面，行政管理體系及各項會議均妥善運作，且各項發展機制健全
- 學校除依據校務發展目標與特色，推動產學合作與國際化等強化競爭力的作為外，亦能關注及落實各項教育主題，並主動公開完整的校務資訊，使利害關係人充分瞭解學校現況



五、評鑑指標範例說明

- 行政類2.校務治理與發展的**參考效標**
 - 2-1學校校務決策組織之設置與運作情形
 - 2-2行政管理體系之規劃、組成、人力配置與運作情形
 - 2-3學校整體空間、資源規劃配置能滿足教師教學、研究與學生學習需求之情形
 - 2-4學校營造永續發展及無障礙校園之作法
 - 2-5校務發展計畫與重點特色之落實與評估
 - 2-6學校推動產學合作及智慧財產經營管理之整體規劃策略與運作情形
 - 2-7學校推動國際化之策略、規劃及運作情形
 - 2-8學校推動性別平等之策略與運作情形
 - 2-9學校推動體育運動之規劃及運作情形
 - 2-10學校各項教育主題之執行情形
 - 2-11學校向師生、校友、家長、業界及社會大眾公布重要訊息之作法
 - 2-12 其他校務發展特色



五、評鑑指標範例說明

行政類2. 校務治理與發展的效標說明

2-7效標說明：

「國際化」，可包含提升學生英語或其他外語能力措施、增加深化學生國際視野的課程內容、開設英語授課課程或學程、各類國際交流活動、招收外籍生（含僑生）、建構外語學習環境等。學校可依據其發展目標與特色以及學生特質等條件，自行選擇合適項目，擬定推動策略



因應評鑑應有的認知



如何因應評鑑－觀念篇

- 環境變遷的威脅不容小覷，要轉機成功則有賴凝聚共識，而評鑑正是有效的機制
- 各校發展條件與資源有異，其發展目標、特色與自我定位自有不同，故各校的區隔定位與特色建立益形重要
- 建立學校特色不再是自我的體認，而是社會共同的期許與永續發展的法門



如何因應評鑑—作業篇

- 要有專責單位統籌、專人彙整潤校
- 資料呈現必須真實不虛、前後一致，不要考驗委員的查核能力
- 備審資料檔案編號陳列，與自評報告對照
- 強調既有成果，虛心面對缺失，並皆要有因應改善作為
- 評鑑皆**強調自律精神**，故必須審慎回應自評委員意見，以做為持續品質改善之參據



如何因應評鑑—接待篇

- 接待作業態度恭謹、不卑不亢，惟不必禮過其節
- 分工負責接待，專人協助委員調閱資料，惟應保持距離，避免緊迫盯人之不適
- 參訪路線要有多項備案，各受訪單位要有書面說明及不超過五分鐘之簡報備用
- 待釐清問題扼要回答，惟關鍵議題則輔以佐證資料與具體數據



結語一

回歸大學教育核心價值



評鑑焦點演變

- 過去的教育——以『老師教學』為主體』
未來的教育——以『學生學習』為中心
- 過去的評鑑——著重『投入面與過程面』
未來的評鑑——強調『產出面』，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中心



回歸大學教育核心價值

- ❖ 將大學評鑑的主導權還給大學
 - 98年3月25日教育部發布「大學自我評鑑結果及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認可要點」
- ❖ **教學是大學首要任務**，故在追求大學卓越化，應先建立「教學與研究相輔」或「教學為主、研究為輔」的教育目標
- ❖ 以「**學生學習與發展**」為目標，應是未來大學系所評鑑的主軸，而「學生學習成果」將是必要的重要指標項目之一
- ❖ 期望藉由評鑑學生學習成果，**讓大學回歸教育學生之核心價值、任務與功能**





- 報告完畢
- 謝謝聆聽



從人口統計看高教環境變遷

1991	321,932 / 1.720	2002	247,530 / 1.340
1992(2010)	321,632 / 1.730	2003	227,070 / 1.235
1993	325,613 / 1.760	2004	216,419 / 1.118
1994	322,938 / 1.755	2005	205,854 / 1.115
1995	329,581 / 1.775	2006	204,459 / 1.115
1996	325,545 / 1.760	2007	204,414 / 1.100
1997	326,002 / 1.770	2008	198,733 / 1.050
1998 (2016)	271,450 / 1.465	2009	191,310 / 1.030
1999	283,661 / 1.555	2010	166,886 / 0.895
2000	305,312 / 1.680	2011	196,627 /
2001	260,354 / 1.400		



從生源結構看高教環境變遷

年度	專科	大學	碩士班	博士班	合計
1991	332,127	253,462	21,306	5,481	612,376
1992	348,803	273,088	24,711	6,560	653,162
1993	367,373	285,982	28,117	7,713	689,185
1994	378,860	302,093	30,832	8,395	720,180
1995	394,751	314,499	33,200	8,897	751,347
1996	412,837	337,837	35,508	9,365	795,547
1997	433,865	373,702	38,606	10,013	856,186
1998	452,346	409,705	43,025	10,845	915,921
1999	457,020	470,030	54,980	12,253	994,283
2000	444,182	564,059	70,039	13,822	1,092,102
2001	406,841	677,171	87,251	15,962	1,187,225
2002	347,247	770,915	103,425	18,705	1,240,292
2003	289,025	837,602	121,909	21,658	1,270,194
2004	230,938	894,528	135,992	24,409	1,285,867
2005	180,886	938,648	149,493	27,531	1,296,558
2006	153,978	966,591	163,585	29,839	1,313,993
2007	133,890	987,914	172,518	31,707	1,326,029
2008	117,653	1,006,102	180,809	32,891	1,337,455
2009	108,555	1,010,885	183,401	33,751	1,336,592
2010	102,789	1,021,636	185,000	34,178	1,343,603
2011	101,300	1,032,985	184,113	33,686	1,352,084



高等教育僧多粥少

年度	專科學校	獨立學院	大學	合計
1991	73	29	21	123
1992	74	29	21	124
1993	74	30	21	125
1994	72	35	23	130
1995	74	36	24	134
1996	70	43	24	137
1997	61	40	38	139
1998	53	45	39	137
1999	36	61	44	141
2000	23	74	53	150
2001	19	78	57	154
2002	15	78	61	154
2003	16	75	67	158
2004	14	70	75	159
2005	17	56	89	162
2006	16	50	97	163
2007	15	49	100	164
2008	15	45	102	162
2009	15	44	105	164
2010	15	36	112	163
2011	15(-46)	32(-8)	116(+78)	163 (+24)

